

國立聯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師開課及排課作業細則

100.01.19系務會議通過

- 一、為健全開課、排課制度，使排課作業能達到公平與透明，且符合教師教學、研究、服務之需要，訂定國立聯合大學機械工程學系（以下簡稱本系）教師開課及排課作業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 二、本系於每年三月中旬前進行次一學年度之課程預排，教師得依公告時間截止前提出次一學年度之主系必修與選修課開課申請，各學期之排課時段調查表則於排課作業開始前依公告時間提供。
- 三、本系每學期之開課依入學生科目表實施，不得任意調動，教師選、開課應符合下列原則：
 1. 主系必修課程應以本系專任教師優先開課，專題製作課程除外，每位教師每學期以不超過兩班必修課程為原則。
 2. 教師若擬開授非入學生科目表訂之新課程，應於計畫開課之前一學期開學日前提出新開課程申請資料及授課大綱，送交系課程委員會審議，並經系務會議同意始得列為開課科目。
 3. 無人表達開課意願之主系必修與專業選修課程，由系主任與系課程委員會共同協調適合之人選開授之，必要時並對相關課程加以調整。
 4. 同時多人表達開課意願之課程，由系課程委員會根據下述原則，並參考具意願教師之研究專長，予以排定優先順序。
 - (1) 原任課教師連續講授該課程未滿三年者，可優先繼續開課。
 - (2) 教師若預計兩年內退休，可優先繼續開課。
 - (3) 凡該課程任課教師連續講授已滿三年者，該課程得改由其他具意願之教師開課，其中又以未曾開授該門課者為優先。
- 四、課程除因安全顧慮或設備不足外，不得設定修課人數上限，如需設定修課人數上限，則應於每學期開課前提出申請，經系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執行。
- 五、專任教師每週排課三至四日為原則，且應每週預留日間部八個、進修部三個可排課的時段，並配合週一上午或週五下午擇一時段排課之考量，以利系上排課及教室資源之有效配置。每位教師排在第一節的課程，每週最多以二天為原則，第十、十一節課亦同。若第一節有課，則該日以不排第十、十一節課為原則。
- 六、班級排課時段力求均衡，必修課程原則上應符合週一上午或週五下午兩時段擇一排課。
- 七、進修部必修課程原則上安排在週一至週五晚間。
- 八、排課時段得以任課教師選擇之時段進行排課為原則。教師選擇之排課時段若遇有衝突時應以下列優先順序及原則進行排課調整：
 1. 需使用電腦、圖學教室、實習工廠、實驗室之課程優先排課。
 2. 合班課程優於個別班級課程排課。
 3. 必修課程優於專業選修課程排課。
 4. 不適用上述協調方式者，則由系主任及系課程委員會進行協調，必要時以抽籤方式進行安排。
- 九、學期課程時間表定案前，應先公佈以供教師查閱、更正或協調。學生無權指定任課教師及排課時間，教師無權指定其他教師排課時間。課程時間表排定進入學生選課階段後不得任意更動，如遇特殊情況，得於開學一週內檢附所有修課學生簽名同意書提出申請，並經教務處核可後更動。
- 十、本細則經系課程委員會訂定，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